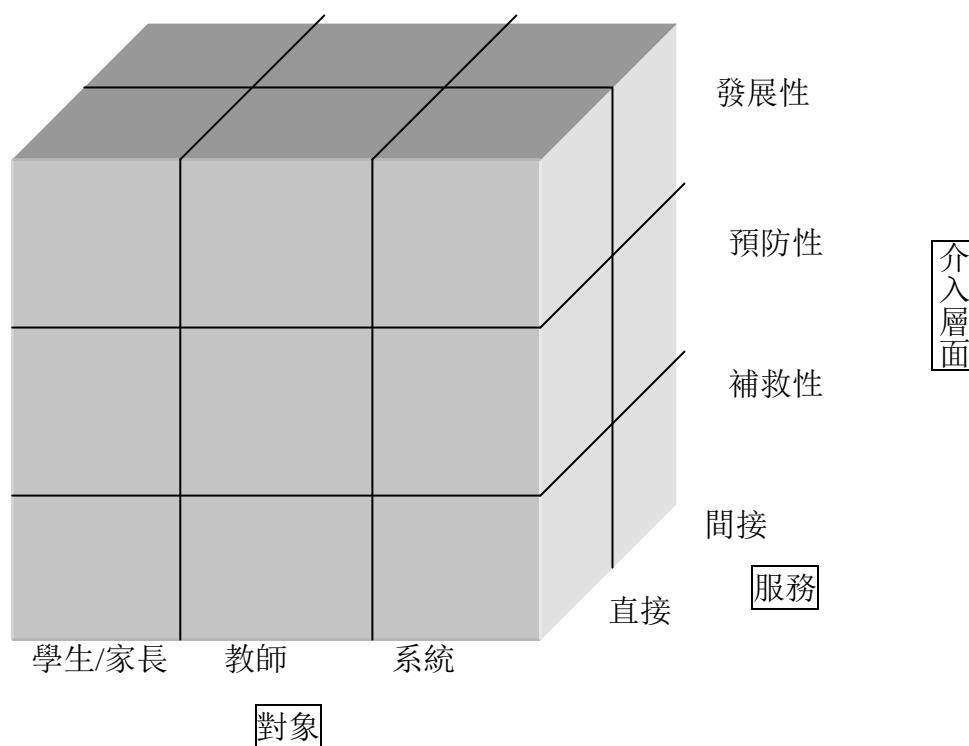


香港心理學會教育心理學部

教育心理學家在融合教育上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。作為學校系統的支援者，我們能夠向學生提供全面的服務。我們的服務模式可以是直接的，也可以是間接的。前者是直接向學生提供服務，例如為學生辦訓練班；後者是透過強化老師、家長、乃至於學校系統，讓學生間接受惠，例如支援學校制訂「全校參與模式」的政策和措施，以照顧有特殊需要的學生。因此，我們的服務對象，不單只是學生本人，也包括他們身邊的老師、家長、以至學校的政策、措施、制度等。而我們的介入層面涵蓋補救性、預防性、以至發展性。即是說我們不只是在問題出現後才做撲火的工作，而是在問題未發生前，也做預防性和發展性的工作，例如弱能學生容易受欺凌，在未有欺凌問題發生前，我們可以協助學校建立共融文化，讓全校師生接納這些學生。要有效幫助有特殊需要的學生，服務的任何方面也不能偏廢。以幫助有學習障礙的學生為例，我們可以為學生進行評估(直接服務)；也可以向家長和老師提供意見，為老師辦工作坊以協助他們理解這些學生的需要(間接和補救性的介入)；我們也可以協助學校發展閱讀計劃，強化所有一年級學生的閱讀能力(系統層面的發展性介入)。



雖然教育心理學家的服務模式很全面，但在現今的人手比例下，他們的服務只能縮減至上圖的左下角，集中在直接的、補救性的工作上，甚至連這一小角的工作也無法做得好、做得徹底。今年初，香港心理學會教育心理學部成立了一個關注人手比例的工作小組。在四月二十五日，這個小組召開了一個聚焦小組的會議，邀請了十位校本教育心理學家出席。他們分別來自十個提供校本教育心理服務的辦學團體，涵蓋了所有教育局以外的服務提供者。綜合這些同工的工作經驗，我們發現以下的事實：

- (一) 平均而言，每位校本教育心理學家要照顧七至八間學校。
- (二) 每年只能到訪每間學校二十天左右，平均一個月大概兩天。
- (三) 平均而言，每間學校每年大概有十二、三個評估個案。中學少一點，大概有十個左右，但小學因為有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計劃，大概有十五、六個左右。
- (四) 每一個教育心理學家每年平均要完成接近一百宗的評估工作。
- (五) 每一宗評估工作至少需時六、七個小時。如果平均一間學校每年有十二、三個評估個案，而我們只能在一年內訪校二十天，我們大部分的時間只能投放在很狹隘評估工作上。這些就是圖表裡左下角的範疇，直接的、補救性的個案工作。於是我們能從事其他層面的工作則相應不足。

教育心理學家不應淪為評估工具。評估的目的是找出學生的需要和協助他們的方法。但六、七個小時的評估工作只足夠為學生斷症，證明這個學生有讀寫障礙、那個學生智力不足等。有了標籤不表示問題就能解決。最重要的是後續的介入工作。在如此緊逼的時間限制下，我們雖然能在評估報告上寫上一些提議，但這些提議是否有用？能否落實？我們很難提供實際的協助和跟進。

我們渴望對每一位求助的學生給予足夠的關懷和協助。但現時的人手比例不容許我們在評估以外，多參與不同層面的介入工作。如果要做到圖表顯示的各個範疇，現時校本教育心理學家與學校的比例必須改變。我們希望從現在的一對七、八間學校的情況改為一對四間學校。這樣的安排能讓心理學家每星期用四天服務四間學校，即是每一間學校每星期可以獲得一天的服務。而剩下來的一天，教育心理學家可留駐中心，以作準備、文書、行政、督導、培訓之用。每間學校所能獲得的服務時間會由二十天增至三十五天。因此，輪候的評估個案無需久等，而評估的工作也可以做得更仔細和徹底。更重要的是我們會有較大的空間做較深入的介入工作，例如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小組訓練、為他們的家長提供支援、以及為他們的老師提供更到位的諮詢服務。在我們的經驗裡，能與老師共同備課，一同試驗一些教學方案最能幫助老師。這種支援並非蜻蜓點水的研討會或工作坊，而是在實戰環境中的協作。但在現今的人手比例下，這些都是奢侈的期望。即使能偶一為之，也是杯水車薪。

今天校本教育心理學服務所遇到的最大障礙就是人手比例。要讓有特殊需要的學生獲得實質，而不是表面或口頭上的支援，解決人手比例的問題是當務之急。